

证券代码：000401

证券简称：冀东水泥

公告编号：2021-083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加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80），定于 2021 年 9 月 7 日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8 月 26 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冀东集团）以书面方式提交的《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提名王向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并将《补选王向东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作为临时提案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冀东集团现持有公司 457,868,301 股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2.39%，董事会认为提案的内容属于股东大会职权范围，并有明确议题和具体决议事项，且提案人资格、提案时间及提案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独立董事关于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王向东先生的教育背景、职业经历和

专业素养等综合情况的基础上进行的，并已征得王向东先生本人同意；经审阅候选人王向东先生的相关资料，王向东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况，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情况；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上市公司董事任职资格，有能力履行董事职责。

四、其他事项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召开地点、召开方式及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保持不变。

增加提案后的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补充通知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补充通知》。

五、备查文件

1.《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

特此公告。

附件：王向东先生简历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8 月 27 日

王向东先生简历

王向东，男，汉族，1971年11月出生，籍贯江西余干，中共党员。1998年6月加入中国共产党，1993年9月参加工作，毕业于燕山大学工商管理专业，工商管理硕士，工程师。

现任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工作经历：

1993.09-1997.03 江西水泥厂机修车间技术员、助理工程师；

1997.03-1999.02 江西万年青股份公司经济技术开发公司副经理；

1999.02-2003.08 江西水泥厂扩建工程生产准备办副主任、机立窑车间副主任、主任、烧成车间主任；

2003.08-2006.10 浙江水泥有限公司常山水泥生产部副经理、生产一部经理；

2006.10-2008.05 冀东水泥滦县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

2008.05-2011.07 冀东水泥滦县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2011.07-2013.05 冀东水泥吉林大区党委书记、总经理，冀东水泥吉林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冀东水泥磐石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冀东水泥扶余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冀东水泥永吉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冀东水泥黑龙江有限公司总经理；

2013.05-2013.09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冀东水泥冀东大区党委书记、总经理，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冀东水泥滦县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2013.09-2014.03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冀东水泥冀东大区党委书记、总经理，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营销分公司党委书记；冀东水泥滦县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

2014.03-2015.12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冀东大区党委书记、总经理，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

司唐山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营销分公司党委书记；

2015.12-2016.10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冀东大区党委书记、总经理，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唐山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营销分公司党委书记，唐山冀东混凝土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

2016.10-2017.06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水泥市场营销管理中心经理（其间：2010.04-2017.03 燕山大学工商管理专业研究生课程班在职学习，取得硕士学位）；

2017.06-2018.12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水泥市场营销管理中心经理；

2018.12-2020.04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20.04-2020.07 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

2020.07-2021.08 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2021.08 至今 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

王向东先生除担任控股股东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总经理外，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情况；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亦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